

填寫日期：108年10月16日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學生行為自述表

班級：

學號：

姓名：

手機：

發生時間：108年10月9日 22時05分

發生地點：小港區漢民路上

監護人
姓名：

(關係：)

住家或公司電話：()

手機：

住址：

事情摘要

當天晚上為了趕去捷運站並搭高鐵路車因而沒注意路況發生意外。

自述內容

- 一、事實經過(包含人、事、時、地、物)
- 二、自我檢討
- 三、建議處分(或改進措施)

108年10月9日晚上約10點左右，我正在前往小港捷運站的路上，當我大約到路途的一半時，我的時速大約60-70左右，這時前方一位男士的時速非常緩慢，而我因在趕時間而時不時在注意手錶上的時間，結果當我看完時間注意到那位男士時已來不及閃開就從左後方撞上了。在撞上後我本沒注意到腳上的傷口，是到後來趕上捷運才發現我的左腳小腿有多處瘀青且左腳踝上有個滿深的傷口一直在流血還有腳踝也已腫起來了。

經過這次事件，我了解到提早出門並隨時注意路上狀況還有騎車放慢速度的重要性。我不應該把時間留得那麼剛好才來騎快車趕去目的地，也不應分心沒注意路上狀況而造成事故。這樣不僅危害他人，也導致自己受傷，真的感到很抱歉。

